

证券代码：601155

证券简称：新城控股

编号：2021-011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2月份经营简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提醒，披露信息所有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月度经营数据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作参考。

一、公司2021年2月份经营情况

2月份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金额约124.53亿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25.65%；销售面积约130.24万平方米，比上年同期增长201.42%。

1-2月累计合同销售金额约290.92亿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73.97%；累计销售面积约319.37万平方米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14.14%。

二、公司近期新增土地情况

1、公司通过挂牌方式取得天津市编号为津宝（挂）2019-042号地块。该地块位于天津市宝坻区嘉禾街与望都路交口，出让面积为42,417.20平方米，规划用途为住宅、商服用地，容积率为 ≤ 1.8 ，计容建筑面积约为76,350.96平方米。公司目前拥有上述项目100%权益，需支付土地价款41,600.00万元。

2、公司通过挂牌方式取得江苏省苏州张家港市编号为张地2016-B51号地块。该地块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金港路西侧，出让面积为20,785.40平方米，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，容积率为 > 1.0 且 ≤ 2.2 ，计容建筑面积约为45,727.88平方米。公司目前拥有上述项目100%权益，需支付土地价款17,872.17万元。

3、公司通过挂牌方式取得湖南省永州市（中心城区）零陵区永职路东侧A-04-

10号地块。该地块位于永州市零陵区永职路东侧，出让面积为26,936.48平方米，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，容积率为<3.0，计容建筑面积约为80,809.44平方米。公司目前拥有上述项目100%权益，需支付土地价款7,470.00万元。

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目前披露的权益比例，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六日